

股票代码：600387

股票简称：海越能源

公告编号：临 2019-066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2019 年 5 月 9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2018 年末总股本 472,082,464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6 元（含税），共计派发 28,324,947.84 元，剩余 646,007,016.32 元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议案》，认为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确定 2019 年 2 月 22 日为授予日，授予 4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各 150 万份。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定，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完成了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由 472,082,464 股变更为 473,582,464 股。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新完成授予登记的 150 万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因此，公司 2018 年度权益分配实施差异化分红。公司总股本为 473,582,464 股，扣除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 150 万股，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数为 472,082,464 股。

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比例不变，仍为以 2018 年末总股本 472,082,464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6 元（含税），共计派发 28,324,947.84 元。

特此公告。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日